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孟純
電話：06-2991111#8180
傳真：06-2952406
電子信箱：hia0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鹽行國民中學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研青字第11411434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年計畫（附件1）、提案格式（附件2）、切結書（附件3）各1份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實施計畫」及相關表件，請鼓勵同仁踴躍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4年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實施計畫」（下稱創新提案）（附件1）辦理。

二、創新提案除首長不得為提案人外，由本府及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員工，以個人或團體（二至六人）方式提案。

訂

三、本計畫由研考會設立評審小組進行評審，並提供獲獎提案人行政獎勵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。

四、各機關學校應對所屬員工之創新提案進行審查，除有本計畫不受理之情形外，應於期限內擇優並彙整，參照提案格式（附件2）並連同切結書（附件3）於本（114）年11月30日前函送研考會辦理。

線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來文